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110-111 年提升國人均衡飲食知能計畫」
全穀及未精製雜糧營養教育教案徵件活動報名簡章

壹. 活動目的：

為提升國人對於全穀及未精製雜糧知能，進而提升全穀及未精製雜糧攝取，預計透過本次舉辦之教案徵件活動，鼓勵全台國小及幼兒園教師發展適合教學之教案及教材，以期彙集多元創意，共同推動全台全穀及未精製雜糧營養教育，並落實營養均衡及健康促進的生活型態。競賽成果將同步公告於國健署及國教署官方網站，並授權教案供國健署及國教署後續推廣使用，增進教學界之觀摩交流與互相學習。

貳. 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參. 承辦單位：好食課股份有限公司

肆. 活動期程：

一. 徵件時間：即日起至 111 年 8 月 31 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二. 評審時間：111 年 9 月

三. 得獎公布時間：111 年 10 月

四. 頒獎典禮：111 年 11 月

伍. 參賽對象與競賽組別：

一. 參加對象為現職專任教育人員（含專任運動教練、營養師、教保員、護理人員及職員等），同一教案可 1 人投稿，亦可多人合著，至多 10 位作者

二. 以學校為單位參賽，每位現職專任教育人員限投一件，不可跨校合作

三. 代理代（兼）課教師及實習教師需與校內現職教師合作，不得單獨報名及擔任第一作者

四. 參賽組別依教案教學對象分為：國小組、幼兒園組

陸. 參賽主題與規格

請擇一教學對象，設計符合教學目標之教案或教具，以達到提升學童對全穀及未精製雜糧營養教育認知之學習目標。

一. 以幼兒園、國小學生為教學對象，不限領域、科目，內容需與兩大教案主題結合，建議設計兩節課課程時間長度為佳(每節課程時間長度則依各年級層授課時間彈性調整)之全穀及未精製雜糧營養教育教案或教具。

二. 教案教材：可作為日後推廣使用，形式不拘，可設計遊戲、平面、影音、動畫、音樂等方式設計。

1. 平面(學習單、單張、海報、手冊、繪本)類：不限直式、橫式，解析度為 300dpi 以上 AI 或 PSD 檔案格式。
2. 影音(動畫、影片)類：時間長度不限，不超過 3 分鐘尤佳，解析度為 720×480 像素以上，音效品質 192kbps 以上。以可支援電腦、電視及網路(如: Youtube 等)影像撥放程式之檔案格式為主(如: MOV、MPEG4、AVI、WMV 等)。若有對白或旁白，必需附上中文字幕，影片字幕，請一律用繁體中文，對白音檔不限國語。
3. 遊戲教具類：如紙牌遊戲、桌遊、實驗等，形式種類不拘。
4. 教案規劃中，可使用自創之教具教材或經授權之素材，但若使用他人所創之素材，應註明授權及來源。

三. 競賽主題：

1. 主題一：全穀及未精製雜糧你哪位：教育學童分辨何謂全穀及未精製雜糧，提升學童對全穀及未精製雜糧的認知
2. 主題二：天天吃全穀 營養多更多：推廣每日主食攝取來源應以全穀雜糧類為主，以獲得充足的膳食纖維及多元的微量營養素及全穀及未精製雜糧對身體益處

柒. 報名作業

請於報名期限內將紙本及電子報名資料寄出，始完成報名程序。

一. 報名資料寄送：

1. 紙本報名資料：

(1) 報名表 1 份，詳見附件一。

(2) 教案一式 4 份，詳見附件二。

-字體請選用標楷體及 Arial，字體大小 12 (pt)。

-教案內容須檢附完整之教案名稱、時間、對象、設計理念、教學目標、教學方法、成效評量、活動流程、教學活動素材等。

(3)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正本，詳見附件三。

-請印出紙本授權書，團隊每位成員皆須親筆簽名。

(4) 參賽資料光碟 1 份：

-報名表電子檔、教案電子檔、著作財產授權同意書掃描檔、教學活動素材原始檔，如：教學簡報、影音資料檔等。

-參賽之教案請以 pdf 及 word 檔(或開放文件格式 open document, ODF)各繳交 1 份，若使用特殊檔案格式導致無法閱覽，將喪失參賽資格。

-參賽資料檢核清單 1 份，詳見附件四。

2. 以上報名資料需以「掛號」寄至以下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38 號 3 樓 好食課 王小姐 收(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3. 信封外袋請註明「111 年全穀及未精製雜糧營養教案教案徵件活動」。

4. 承辦單位收到稿件後將以電子郵件通知參賽之主要聯絡人，敬請留意信箱，若於寄出稿件後 5 個工作天仍未收到通知郵件，建議主動電聯(聯絡電話：02-2771001)。

玖. 評選機制

一、評選方式：邀請專家學者進行評選，以書面審查為原則。

二、評審組別：國小組、幼兒園組

三、評審團隊：由國健署代表、國教署代表及營養專業背景領域之專家組成。

四、評分內容：

項目	比重	說明
主題適切性	20%	整體教案設計切合徵選主題，以增強學童攝取全穀及未精製雜糧知識之相關營養教育議題為主，並以本次徵選活動建議主題作為主要教學內容設計。
完整性	30%	教案格式內容、課程時間長度完整，訂有明確之教學目標、合宜的教學方法、評值方式，且闡述清楚明確，並附上教學活動所需之相關素材(例如：教具、學習單、影片等)。
應用性	30%	整體教案設計具體且可行，包括切合教學對象之學習能力與生活經驗、符合教學環境與資源之可行程度，若能融入在地特色、連結相關資源尤佳。
推廣性	20%	教案設計展現創意與巧思，以增進學童對於健康飲食的相關知識、正向態度、能力。

壹拾. 獎項及獎勵

獎項類別	名額	獎勵內容
特優	國小組/ 幼兒園組 各 1 名	獎狀 1 幀及新臺幣 15,000 元等值禮券
優等	國小組/ 幼兒園組 各 2 名	獎狀 1 幀及新臺幣 8,000 元等值禮券
佳作	國小組/ 幼兒園組 各 3 名	獎狀 1 幀及新臺幣 5,000 元等值禮券

壹拾壹. 注意事項

- 一. 以團隊名義報名之參賽者，必須在正式報名表上指定授權代表人一人。其指定授權人有權代表該團體負責比賽聯繫、入圍及得獎權利義務之一切相關事宜。
- 二. 以團隊名義報名的參賽者，其指定授權人及所有成員之各項權責歸屬將由團隊自行決定，主辦單位不涉入爭議並保持中立。
- 三. 依據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得獎者之獎金及獎品價值若為新臺幣 1,000 元（含）以上者，需出具身份證明文件，並繳交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影本。
- 四. 得獎金額在新臺幣 2,000 元以上者，得獎者須負擔 10%之稅金；如非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則需負擔 20%之稅金。以團隊名義報名之參賽者，團隊成員請自行分配獎金後、由指定授權人告知主辦單位團員獎金金額，主辦單位將依此進行後續作。如有爭議，主辦單位亦不涉入爭議並保持中立。
- 五. 參賽教案若曾參與相同性質之徵選或競賽且已獲選者，不得參加此次教案徵選。主辦單位保有參賽資格的解釋權。
- 六. 報名文件填寫不完整或教案格式與比賽辦法不符，且未能於主辦單位通知之期限內補齊者，則視同放棄參賽資格。
- 七. 參賽教案不得抄襲或使用未經授權的素材，若牴觸相關著作權法令，概與主辦單位無關，一切法律責任由參賽者承擔；若引用他人之文字、圖片、影音等，需取得所有權人同意，並註明出處。
- 八. 如得獎者無法提供作品原始檔，將視同放棄資格，並由後面名次往前遞補。
- 九. 徵選資料恕不退回，請參賽者另行備份留存。
- 十. 主辦單位經評審委員過半數同意，有權對參選作品表現與評選結果以從缺或增加他項得獎名額辦理。

- 十一. 得獎者之得獎作品著作財產權，須同意無償轉讓予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擁有重製、散布、編輯、公開上映、播送、傳輸之非營利性使用，且具有再授權他人之權利。
- 十二. 主辦單位僅使用參加者所提供之個人資料於此次活動用途，且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以維護參加者權益。
- 十三. 參加者參與本活動同時，將視為同意接受本活動所有內容及細則之規範；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由主辦單位解釋、修正之，不得異議。
- 十四. 凡報名參賽者，視為認同本要點的各項內容及規定，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除依法律相關規定外，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本要點之權利，主辦單位並得另行補充及隨時公布於活動網頁。
- 十五. 本活動如遇有不可抗拒之因素或特殊情事，主辦單位保留更改相關內容及要點之權利，並以本活動網站公告為依據。